

全宗号 目录号 卷号 册号

34 1 1 12

渤海区行署对于李震、李铁峰  
二同志事迹嘉奖和宣传的训令。

1944. 8.

# 山東省渤海區行政公署訓令

秘字第一號

令

頃奉山東省行政委員會嘉獎令，秘字第十三號內開：查前清河區瓜安局局長李震同志及臨海縣縣長李跌峯同志平日工作勤慎成績卓著，在清河區艰苦環境下，堅持工作，歷有年所，於去秋反掃蕩中，因領導作戰不幸被敵俘去，敵人初則利誘，繼則威脅，最後施以酷刑，而李震與李跌峯兩同志，雖至身危氣絕，肢斷骨折，始終堅持立場不屈不撓，或則据理斗争，曉以大義，或則蔑視斥責，嚇服敵人，數月之囚徒生活，備受人間之慘痛，終於今年春始得展軔脫險，逃回山虎口。此種堅持不拔的高尚氣節，英勇斗争之革命精神，洵為政權工作干部之楷範，特此傳令嘉獎，以資鼓勵。

等因奉此，除分令李震、李跌峯兩同志予以嘉獎外，合行令仰各級政府之政權干部進行傳達，並共為先烈殉國被虜后堅持民族氣節，共敵頑強斗争而服險之範例，一併組織討論，學習他們政治上的頑強性，以提高民族氣節，堅持對敵斗争。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八月日

主任

劉其人

副主任

李鳳